

昌乐县教育和体育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潍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和报送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我局实际，编制并向社会公布昌乐县教育和体育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国·昌乐门户网站（<http://www.changle.gov.cn/>）查阅。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昌乐县教育和体育局办公室联系，地址：昌乐县一中街1号城关商务社区1号楼，邮编：262400，电话：0536-6221975，电子邮箱：cljyjwj@wf.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2021年，昌乐县教育和体育局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围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不断拓展主动公开内容，提升依申请公开答复水平，规范政府信

息资源公开标准，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努力保障公众对政府工作的知情权。

（一）主动公开情况

规范程序，丰富内容。严格遵循依法公开、真实公正、注重实效、有利监督四个原则，保证有价值的信息能及时向社会大众公开。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000 余条，其中通过微信公众号主动公开 678 篇，2021 年由县教育和体育局牵头承办的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共 31 件，其中牵头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共 9 件，集中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7 件；牵头办理的政协提案共 15 件。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件，“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和结果 9 条，各类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信息 150 余条，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 232 条，招标采购信息 17 条。



合格幼儿园名单

教育培训机构黑白榜

中考成绩查询

中考录取结果

中小学公共信息平台

师德投诉查处公示

违规办学行为投诉平台

中小学零投诉承诺公示

昌乐县教育和体育局联系电话 (点击进入查看)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1年，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3件，其中，书面申请0件，网上申请3件，均已按照申请人要求，依照政府信息公开程序，依法予以答复。

(三)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2021年，县教体局及时调整教育系统政务工作领导小组，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和管理政府信息公开网上发布工作，认真落实“涉密信息不公开、公开信息不涉密”要求，按照“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坚持依法行政、公开公正的原则，落实工作机制，及时更新公开栏目内容，严格执行信息公开制度，按照要求积极向县政府门户网站上传教育信

息。具有互联网站信息发布权限的科室均填写《昌乐县教育和体育局互联网信息公开发布审批单》，所有上传材料须经严格审查后方可发布，确保公开信息质量。

（四）平台建设情况

1. 强化昌乐教育信息公开网上平台建设。依托政府网站建设管理，及时准确发布昌乐教育发展的相关政策信息，并有专人负责信息审核发布工作。

2. 积极拓展新媒体公开。加力推广使用“昌乐教育”微信公众号，回应社会关切。截止2021年12月底，昌乐教育微信公众号累计关注用户数约计9.9万，年度内发布图文消息285期共678篇，累积阅读量达到180万余次。

（五）监督保障情况

1. 加强组织领导。明确教育系统政务公开责任分管领导和具体工作人员，配备了1名办公室人员作为政务公开专职人员，形成了主要领导统筹安排、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工作人员专人实施的工作机制，构建起上下协调、沟通畅顺的教育领域政务公开工作体系，有力保障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高效运转。

2. 抓好队伍培训。2021年5月9日，县教体局组织全县各级各类学校办公室负责同志和各科室有关同志认真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切实提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水平和工作能力，全力做好教育系统信息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0	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3	0	0	0	0	0	3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法提供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	0	0	0	0	0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2020 年问题整改情况。

1. 进一步推进预决算公开工作。通过加强宣传和完善制度，督促部门细化预算编制，保证预算编制的准确性、科学性和规范性。全面规范全市政府预决算公开工作、部门预决算公开工作，进一步明确做好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的范围、内容、细化程度、责任主体、时限、公开形式等。

2. 推进公开载体建设。坚持以信息公开、政民互动为重点，加强网站维护更新，提高网上信息质量。加强网上服务、政民互动，力求内容更务实、互动更便捷，提高服务功能可用性、互动功能可用性。

3. 开展财政信息公开专题培训，进一步提高工作人员的政策水平和业务能力。

（二）2021年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1年，县教体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整体上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一是依申请公开工作仍有待进一步规范，个别工作人员无法及时依规公开相关信息；二是栏目设置还存在不合理、不完善的地方，造成无法及时更新，更新内容质量不高等问题。

（三）改进措施

下一步，县教体局将认真反思之前的工作进展情况，对做的不够的地方深入剖析原因，并积极改正，不断优化信息公开平台，按照有关文件精神 and 上级相关工作部署，加强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1. 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明确内部各科室任务职责，抓好信息公开、政策解读、回应关切等工作，增强解读回应效果，以深入公开回应社会关切。认真做好决策事项征求意见反馈结果的公开工作，提高教育工作的透明度、公信力。

2. 做好社会关切回应工作。做好网络政务咨询、投诉的回复工作，依法依规按时办好每一件依申请公开件，为咨询

者、投诉人、申请人答疑解惑。及时处理转来的咨询和投诉事项。

3.做好政策解读工作。加大政策解读力度，提高解读质量，让解读材料更通俗易懂，增强解读回应效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1年度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县教育和体育局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2021年未计收信息处理费。

（二）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根据《2021年昌乐县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安排，形成责任分工表，将责任具体到科室及责任人，明确工作要求，确保工作不打折扣落实到位。目前，县教育和体育局涉及责任事项已全部落实到位。

（三）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情况

积极推进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及时发布全县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2021年由县教育和体育局牵头承办的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共31件，其中牵头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共9件，集中办理人大代表建议7件；牵头办理的政协提案共15件。建议提案内容主要涉及：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学校布局规划建设、教师队伍建设、校园安全和城区校域交通秩序、民办培训机构监管、课后作业、家长课程、学生体育锻炼、中医药知识和传统文化课程、青少年心理健康教育和“四史”教育等10个方面，已在政府网

站进行了公开。

县教育和体育局高度重视，局党组会议研究确定分工，由郭新光书记牵头，局办公室专人负责，通过召开科室负责人调度会，详细分析。根据提案建议分工，实地调研拟定答复意见，各分管领导带队向提出建议提案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进行答复并征询意见。答复意见及征询情况报县府办副主任审核把关。

目前所有建议提案全部办理完成、答复到位，走访见面率、满意率达到100%。下步，县教体局将针对代表、委员关注的热点问题加大督办力度，及时通报进展，做好沟通解释。

（四）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根据国家和省、市、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关于扎实做好政民互动的部署，按照《昌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政府开放月”活动的通知》要求，以“政府开放月”主题活动为契机，县教育和体育局开展“零距离面对面 体验‘有温度’的教育”活动，推动广大师生、家长及社会各界人士了解昌乐教育“盯着干、快干、干好”的工作作风，感受昌乐教育“担当、协同、争先、奉献”的精神，让群众更加了解和认可昌乐教育，营造全社会支持关心教育发展的良好氛围。

（五）报告数据统计说明

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六）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无。

（七）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报告的事项

无。

（八）所属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情况

2021年，县教育和体育局指导所辖中小学及时公开信息，通过集中学习、远程教学、交流研讨等多种形式，分层次开展中小学信息公开业务培训。各中小学建立健全校长直接领导、专人或机构具体承担、师生员工、学生家长和社会公众参与监督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健全学校校务公开制度，全面推行办事公开。各中小学将主动公开的信息以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公开：

1. 学校网站（或本地教育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
2. 校务公开栏、公告牌、电子显示屏、触摸屏等；
3. 服务指南、招生简章、收费公示卡、致家长信等；
4. 校园广播、电视、校报校刊等；
5. 校长信箱、咨询投诉电话、手机短信等；
6. 座谈会、咨询会、新闻发布会等；
7. 其他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

中小学积极加强学校网站建设，开设信息公开专栏，实现学校信息网上公开，以便于社会公众查询。尚不具备单独设立学校网站条件的，通过上级主管部门的网站公开信息。

中小学将与学生有关的基本制度规定进行汇总，在新生入学报到时发放，或通过召开家长会、发送书面通知、信函等方式将重要信息告知学生家长。对涉及师生员工切身利益

的重大事项，应当通过校务委员会、教职工代表大会、全体教职工大会、学生家长会、家长委员会等形式听取意见。

昌乐县教育和体育局

2022年1月24日